

“苏银理财恒源封闭债权 102 期”理财产品

新增销售机构的公告

尊敬的客户：

根据业务的需要，管理人现增加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“苏银理财恒源封闭债权 102 期”A 份额的销售机构，增加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“苏银理财恒源封闭债权 102 期”B 份额的销售机构。

特此公告。

感谢您投资苏银理财本期理财产品，敬请继续关注我司近期推出的其他理财产品。

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

2024 年 1 月 30 日

备注：本次披露内容解释权归苏银理财所有，不构成任何形式的法律要约或承诺。